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监事会的职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将2022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Meeting Number, Date, Agenda, Approval Status, and Date of Report. Lists 6 meetings held by the Supervisory Board in 2022.

二、监事会对2022年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6次董事会,5次股东大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召集、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和审核,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情况良好。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此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检查了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通过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在公司证券部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完成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人员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交易的行为。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六)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报告期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核查,报告期内不存在收购、出售重大资产行为。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爱茉莉(香港)有限公司、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漳州爱发利实业有限公司、深圳爱发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博仕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呼律(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爱发利实业有限公司为 Philippines Easyn Technology Ltd. Corporation 提供银行担保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履行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2022年度公司无股权、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八)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检查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依法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确保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情况的知情权。

三、监事会2023年的主要工作内容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同时,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依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围绕公司经营、投资活动开展监督活动。积极参与对财务审计监督,重点做好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与检查。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14 证券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3-14号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2022年度股东大会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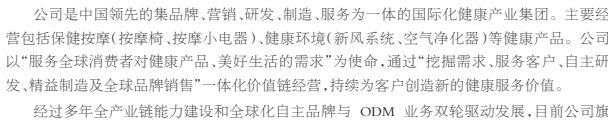
二、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3 columns: Name, Position, ID. Lists members of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集品牌、营销、研发、制造、服务为一体的国际化健康产业集团。主要经营包括按摩椅(按摩椅、按摩小电器)、健康环境(新风系统、空气净化器)等产品。自主研发、精益求精对客户健康产品、美好生活的追求,持续为客户创造健康服务价值。经过多年全产业链能力建设和全球化自主品牌与 ODM 业务双轮驱动发展,目前集团旗下“GAWA 奥佳华”、“hosco 轻松伴”、“BRI 呼博士”、“FUJI”、“cozmi”、“medisan”等自主品牌分别分布于亚洲、北美洲及欧洲三大核心市场,多个品牌市场份额已稳居当地前三。ODM 业务自2005年以来,连续十七年稳居龙头,产品遍销全球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与 HoMedics、Honeywell、日本松下等众多国际领先品牌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末.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202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Q1, Q2, Q3, Q4. Shows quarterly financial data for 20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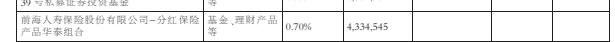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Voting Rights, and Restricted Shares.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Table with 8 columns: Bond Name, Issuance Code, Issue Date, Maturity Date, Par Value, Coupon Rate, etc. Lists bond details.

(2) 公司债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新世纪于2022年6月27日出具的《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2]100749),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奥佳华债”信用等级为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Shows financial trends.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614 证券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3-11号

债券代码:12897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23年4月15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上午10:00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召开,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名,其中董事曾雪峰女士、独立董事詹天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2,433.67万元,同比下降24.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202.29万元,同比下降77.74%。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202.29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17,858.38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结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年)》,为了积极回报股东,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累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7,040,793.00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送红股0股(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状况,并阐述了2023年度工作目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上述职。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审核、鉴证、咨询等业务,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上述各项事项具体内容,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年度报告出具报告文件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5.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6.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7.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9.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10.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12.方正承销保荐关于奥佳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1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

1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3-19号

债券代码:12897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法律、规范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9:15-2023年5月18日15:00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方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时间:2023年5月12日

7.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议案: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所做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别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并参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除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23年4月27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2.登记时间:2023年5月1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一楼证券部接待台

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36100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巧巧、陈艺珍

电话:0592-3795714 传真:0592-3795724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一路31-37号公司八楼

2.本次股东大会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2.授权委托书模板。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投票时间的程序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14”,投票简称为“奥佳转债”。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视为对所有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资者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请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附件2、授权委托书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委托书

兹授权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于2023年5月18日下午14:30召开的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如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注: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ame, Shareholding Status, Voting Preference. Lists items to be voted on.

委托人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属性和数量;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_____有效期限: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